

《中学生博览》纯情故事

春天一过

高亮 主编

就

走开



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



写给我喜欢的第一个男孩子

写给我喜欢的第一个男孩子	夏明/1
那年那月	珊瑚/3
透明	索南/6
背影	陈东/9
夏日里的最后一朵玫瑰	艾阳/12
悲情布鲁克的悲情高三	李喆/16
似水流年	RED/19
爱要你知道	郁齐/22
生命里云淡风清的日子	林峥/24

春天一过就走开

春天一过就走开
阿松、Liza 和我
干花
四个冬季
雨季没有故事
雪花
朋友一生一起走
戒指
一只站在岸上的鱼
把故事种在心里
没有情人的情人节
坐在我后面的男孩
至少还有你
透明的 QEEN
航海日志

高缘/29
朱萍/33
密风/35
庞莉莉/40
肖宜芬/43
朱鸿/46
谢佳妮/48
草仙子/50
梓欣/52
伊玫/55
佐安/60
林梦星/62
夏夏/64
傻子/66
安颜/68



朋友走好
乱了头绪
日记的三种写法
愚人节的结局
温 度

杨 姝 / 71
佚 名 / 74
小 楠 / 77
夏 明 / 80
午 阳 / 82

一 半

慢慢习惯
往事随风
口哨清亮
灌篮高手
想 2001 KUANG
初 三
一 半

严靓靓 / 85
郁 齐 / 88
水 晶 / 91
金 逸 / 93
蜜桃精 / 96
梁 杏 / 98
陈西蒙 / 102
Robe / 107
秋晴望 / 111
邹沁扬 / 114
俞 苑 / 116
威 威 / 120

阳 光
驿路梨花
那一束黄玫瑰
硫酸·水
渴望美丽新世界

酸酸的梅子

距 离
酸酸的梅子
金 鱼 木 鱼
花季雨
Happy Birthday to me
雨过天晴
沉 沦

黄玲玲 / 123
砾 儿 / 127
辛 迪 / 131
吴 瑕 / 133
Timmy / 137
卞子龙 / 139
于 晨 / 142





我要我天堂
又见枫叶红
很 咸
祝你情人节快乐
怀念依旧
是不是听你歌唱
人鱼的眼泪

阳光精灵/145
陈 欢/150
张 磊/152
艾 蕾/155
陶 梓/157
夏 明/160
Chigy /162

我们只想跟你说说话

我们只想跟你说说话
洗 澡
东京班车
痕 迹
BLUE ANGEL

黄 远/167
林 峥/174
刘 芳/178
郑子龙/182
张 倩/186

毛毛虫的微笑

宁 宁/191

别哭,强尼

林伟奇/195
果 绿/200
露 可/202
Idiot /204
夏 明/207
狐狸猫/209
阿 凡/212
晓 蕾/214
方 河/216
格 格/219
跌 杰/221

另一种青鸟
掌 心
经过的过去
冬 候
雪 人
不敢说我认识你
飘雨情人节
银色情愫
往事如风
当时月亮





写给我喜欢的第一个男孩子

文/夏 明

我不知道喜欢一个人是怎么回事。那时，凡凡天天中午红着脸对我说，出去走走啊。然后就走到篮球场上不肯回来。后来有一次她忽然指着一个高高的男孩子问我：“你觉得他怎么样？”我仔细地看了看，那个男孩子是高三的主力前锋啊，我说：“篮球打得很棒啊。”凡凡撇了撇嘴，红云满天，从嗓子里挤出一点点声音：“谁问你这个。我问你，你觉得他这个人怎么样。”“那我就知道了，我又不认识他。”凡凡于是不出声了，样子很失望。

那年，我们刚上初一。

而现在，已是高三的我们，忽然间很怀念过去。凡凡有时想起会笑，微笑，有时会说，那是我第一个喜欢的男孩子啊。可怎么女孩子总是很傻很无力地看着她喜欢的第一个男孩消失在眼里，然后还是笑，还是笑……还是回忆，还是怀念。好像那是一个太美丽太遥不可及的梦，本来就不该属于自己。

凡凡在高二的时候有了男朋友，真真正正的恋情，幸福得像个女人。可我一直没有找到我喜欢的人。凡凡于是说我不解风情，我只是笑。我相信有些东西是不能用时间或年龄来衡量的，如果它不来，强求也不会有用，但如果它来了，你就只能束手就擒。

或许凡凡就是一个例子。他像一只力量极大的海豹，横行闯入我的世界。

他不帅不酷也不温柔，但他是不同的，我常常害怕，和他在一起的时候，我不知道什么时候他会消失，我总是觉得他会消失，在任何一个地方一个时刻，没有人可以确定。但我还是不珍惜。

我不吃他买给我的冰淇淋，我不停地跟他撒娇，然后再不理他，不高兴的时候就耍小孩子脾气。



写给我喜欢的第一个男孩子

可是他怎么就不知道,全部都是因为我太害怕。

或许他知道,所以才不和我计较。但他为什么从未给我任何承诺,他没有说过喜欢我,他没有说过我很美丽,他也没有说过会一直和我在一起。

说来说去,这还是我一个人的故事。

最简单的故事,就是一个女孩子喜欢了一个男孩子,所以像个小孩子一样用力地拼命地绝望地想引起他的注意。现在想来,那个男孩子一定什么都知道,所以才会总是包容地笑,洞察一切地笑,但这笑又真的能给那个女孩子什么吗?于是她越来越害怕,越来越绝望,越来越想抓住一些东西,却离它越来越远。

凡凡后来和她的男朋友分手了,哭了一个晚上以后,就像什么也没有发生过一样生龙活虎了。还是有很多的男孩子围在她周围,她还是红着脸说小A怎么帅小B怎么对她好,我说你真是计划没有变化快。她就说,你要好好地反省一下,现在还有几个人像你一样傻。

可她早就忘了吧!

那一年,那个高三的主力前锋毕业的时候,是谁将自己包在被子里不停地哭不停地哭,哭了整整一个礼拜。眼睛肿得像核桃一样,还要冒险逃课去看高三的毕业典礼。

其实我一直都没有长大,所以我越来越怀旧,越来越不懂。

直到有一天晚上,我被凡凡的哭声惊醒,爬到她的床上。那晚的星光闪烁不定,凡凡说:“你还记得上初一的时候吗?你还记得那个打主力前锋的男孩?”



那年那月

文/珊 瑚

那年，我在一所未流的中学打发着最后的初中生活。日子总是一味地平淡，没有玫瑰，没有巧克力。

多梦的十六岁，梦想有一个可以依靠的宽宽的肩膀，那人并非哥。每次醒来，更是常常流连万分，唏嘘不已。

日子却不因梦而多姿起来。每天的内容依旧是学校与家的两点一线。直到他的出现，我的生活才微微透出几道薄薄的曙光。

那却不是是一个完美的故事。

他是一个很帅气的男孩。男孩是补习生。男孩很招摇，漂亮的同桌每每提起他，总是带着少女的羞涩。无缘由地，或者是因为同桌的多次脸红，我对于他，总是充满“敌意”。

日子依旧每天平淡地滑过。

我的每一天，依旧是在属于我的光环中自得其乐地享受着。那是让许多走过初三的同学瞠目结舌的生活。每天在课堂上，或大大方方地摊开一本课外书，或漫无边际地让笔随思绪飞舞。心血来潮时，方捧上课本，不理睬耳边老师激动的声音，独自一人“唰唰”地翻过，偶尔掠过老师唾沫四溅的表情。年轻的我张狂得令人发指。我可以在没有听课的时候，自信地回答老师的问题，且不曾出错；我可以一直是第一名；我可以不为我的升学烦恼，只是每天憧憬着踏进重点高中的喜悦……

那只是开端。

不知何时开始，凭着女孩特有的敏感，我发觉了男孩穿越“千山万水”的注视，心中总是掠过无名的喜悦。但却不曾有人觉察到我的心情。我总是一脸



写给我喜欢的第一个男孩子

的平静，有时也借着转身的机会，迅速地扫视一下，让目光在他的角落逗留片刻。而每每与他的目光相撞，我总是非常地镇静，一脸的平淡。

如果没有后来发生的事，一切也将沿着它平淡的轨迹继续下去。

学校的附近有一条独木桥。所谓独木桥，是一块比木板厚一点比木棍宽一些的光滑的树干，架在小沟崎岖倾斜的两旁，树干中段因年久已逼近断裂的边缘。那却是上学比较近的小道。每天早晨，快迟到的学生总是匆匆忙忙地踏上小道，却不得不在小沟前停下来举着自行车小心翼翼地迈开前进的碎步，一个紧跟着一个……

我是不安分于那样的。于是瞅着四周没有人的时候，小心地提起车头，加速向前蹬，竟也安稳着陆了。按捺不住心中的喜悦，我一次次地故技重演，居然也未曾出错过。可是那天，似乎是刚刚下过大雨的清晨，当我再一次提起车头的时候，旁边的一辆自行车却倏地挤到我的前边，我急忙刹车，刚着地的前轮沿着倾斜的地面迅速下滑，我却跳了起来……唉，真是羞死人了——在那么多人面前丢脸，还阻塞交通，害得人家可能迟到！顾不上拉出自行车，我望着前面那个可恶的身影，“真衰”刚出口，那人居然恰好回头，我立刻便瞪圆了眼睛，那人略一迟疑，便加速往前蹬。我狠狠地拽出自己的自行车，默默地踏上……

那是他。

我是一个很记仇的人。如果说一开始我对他只是含有“敌意”，而后是一点点的好感，那件事发生后，则是不可原谅、不可挽回的敌视。我会在他的目光落在我的方向时狠狠地瞪他一眼；我会在他歉意洋溢的时候，迅速地扭转头；我会在……不知为何，我却感觉到他的不在意，这使我更为伤心。

……

日子就在每天的“瞪眼”中悄然滑过。当中考的脚步终于显得急迫时，留言也满天飞。教室内，课堂上，随处可抓一大把正奋笔疾书的同学，老师收获亦良多，每每课后，总是一叠厚厚的纪念册。一切皆与我无关。我既不想买纪念册，亦无心写所谓赠言，只是每晚守着电视看得更欢。

果断地拒收一切纪念册。同桌在“埋头苦干”之余，竟舍得给我一个惊骇



不解的表情。但当他心不在焉地丢下他的本子时，我却拒绝得并不潇洒。他的心不在焉，使我的表情竟来不及转变。

真是羞死人了。事后，我不止一次地回忆当时的情形，惟一的感觉便是如此。

可不久后，大约离中考还有十多天的某个阴晦的下午，我正惬意喝着牛奶时，母亲顺手递过一封信，没有署名。我边喝边拆开，一脸的平淡，母亲也没有说什么。其实也幸好母亲没有兴趣——那天，要是她问什么，我一定不知该如何回答——幸亏她一直对我的信任。

那是他的来信，虽然我并不熟悉他的字体。他说，一直想得到我的原谅。可也清楚地知道，我是一个不轻易回头的人，所以，他只能装作不在意，只能用写信的方法。最后，他淡淡地写着：其实，我从你初二时便一直在注意你，只是你却总感觉不到我。现在，一切都将结束了，让往事随风吧。

往事随风。想着他的话，十六岁的夜晚，开始有了无眠。

无眠的夜晚，一次次回想着与他的每一句话，他的每一个眼神，怎么也不相信，自己憧憬着的故事就这样没有结果地拉下了帷幕。

.....

初中生涯在那平静的三天后成为记忆。那以后的两个月，每天悠闲地看电视，偶尔回忆一下逝去的岁月，于他，却依然总是不能释怀。

两个月后，我平淡地踏入了重点高中，忍不住给他寄去一句平淡的问候，却杳无音信。

.....

后来呢？

后来，随着时间的消逝，那只是带锁日记本上一页珍藏已久的故事，压在衣箱的最底处。

.....

往事随风飘过。



写给我喜欢的第一个男孩子

透 明

文/索 南

高一下学期，我认识了阿泰，除了外貌，阿泰是我见过最男生的男生。阿泰是校园 DJ 的午间档，他声音很好，人也机智幽默，主持的是“music 广场”，应该很容易吸引大家，可错就错在那和阿泰拍档的女生身上，一个嗓音一般、风格也一般的女生。但她拥有一张最致命的王牌：漂亮。所以广播站一直未将她拿下。尽管这女生很拖泥带水，阿泰硬是死拉硬拽将“music 广场”搞了起来。

如是说我不该和阿泰有所交集，但不知校领导发哪门子疯将我叫到了校长室，告诉我主持的“凡人咖啡馆”和阿泰的“music 广场”要剔除一个，摆出一大堆不是理由的理由，说什么都是以音乐为主有重复。shit，又不是代数集合管什么重不重复？我全然不顾依旧做我的节目，直到有一天，女厕所的拐角处，一个天使般的女孩抛给我一句魔鬼般的话：“X，你别得意得太早。”

我真不知“music 广场”跟她有什么关系，她只不过是跑龙套的，名副其实的花瓶，虽然竞争是存在的，但说这话的要是阿泰还情有可原，怎么轮也轮不到她。说心里话，那“凡人咖啡馆”我是可做可不做的，少了这个我还有“一片天”，“花瓶”的言语让我坚定：宁可别的 part 不要，坚决不让“凡人咖啡馆”被拿下。

两周一次的学生会干部会，校长叽里呱啦讲了一堆，说好是半个小时的会他开了 70 分钟。“花瓶”静静地坐在我对面，原本很漂亮的大眼睛偏要斜斜地用一种不善眼神瞅我。

“阿泰，你的小秘书干嘛总盯着楠姐？”初二的东东小声对阿泰说，声音很小，惹来一阵低低的笑。外面一直这样传，显然阿泰不喜欢，因为他不高兴了。



散会后，我被人叫住了，“跟我来！”于是我跟去了，是阿泰。

“你为什么要坚持？”

“你是说‘凡人咖啡馆’？搞笑，我的东西我当然要坚持！”

“你的版块不少，少这一块不妨。”

我真不敢相信眼前这个才子竟说出这么低声下气的话，“你是在求我让你喽？”

“我不想你输得太惨！”仿佛我被这句话点了“不动穴”，立在那里很久，他何时走的都不知道。

三个月后。

除了吃饭、睡觉，时间被平均分给了九科，就像有人失恋后喜欢花钱或喝酒，我受挫（别误会，我没失恋）后便发疯地学习，我辞掉了学生会的职位，告别那个曾让我伤心的地方，不去碰话筒，不去听广播，甚至见到麦克风就觉得恶心。

“楠姐，何必呢？想开点不就OK了？”东东在劝我。

“姐这次栽大了。”我看他一眼又继续做练习题。“唉……”东东的叹气声。

因为动作慢晚走了会儿，取车时没人了。刚插入钥匙听见身后有人说：“楠，能跟你谈谈吗？”我抬起头，是阿泰，“很晚了。”我转动钥匙，“就一会儿，好吗？”“我说了，很晚了。”我将车转过来准备往前推，却被阿泰抓住了车柄。“你松手。”车子在我和阿泰之间转呀转，最后他蹿到旁边不知做了什么，我的车子往前走不了了，我回头一看，车被他鬼一般地锁上了。阿泰一个手指勾着我的钥匙，“你走啊！”

“你给我！”声音在空旷的校园显得异常响。

“我不是来惹你，只想跟你澄清一些事。”

“OK，有屁快放。”

阿泰夺过我的车，开了锁，推着往前走，我便也跟着，说真的，那么晚了我也确实有点害怕。

“你的成绩让我觉得你很聪明，但离开书本上的东西，你为何那么笨！”



写给我喜欢的第一个男孩子

“我?”

“对!我早就劝你退一步让出‘凡人咖啡馆’,你不肯,还推掉了所有的节目,你不笨吗?”

“她那种烂水准居然赢我,换你也会气不消。”我低低的声音喃喃地说。忽然我想起什么,阿泰不也是不做DJ了吗,他是为的什么呀?

“有没有搞错,自始至终一直都是你在帮她耶……”

“她是校长的侄女!”

一句话我大彻大悟,知道我为什么输给她了,但阿泰呢,我还是不懂。

“校长说给我找个拍档让我好好干,瞎子都能看出有名堂,只是‘music广场’是我的最爱,我不忍放弃,便死马当活马医拖到……”

“拖到我下台。”我抢断阿泰的话,冲他笑笑。

“苦笑?”阿泰问我。说实话那绝不是苦笑,我也纳闷为何会那样觉得,也许是我许久未笑,连笑都不自然了吧。

一年后。

若不是已成了事实,你不会猜到,阿泰成了我的好朋友。高三的学生会干部不必再两周一次地往校长室跑了,而那个“花瓶”终因实力有限,自生自灭了。已上高一的东东跑来借书,推了我一把,“楠姐给我说说你这三年都有啥,我给你出本书。”我一笑,回头望望,真的讲不出什么大事件,只是一段稍不平常的日子,有我,有阿泰……



背 影

文/陈 东

仙道不是我的同班同学，甚至不是校友。他一成不变的学生制服上别的校徽说明他来自本市一所与我的学校并驾齐驱的中学。

我第一次看见他时，一直笑他傻气。

因为在此之前，我从未见过有一学生可以天天穿干净的学生制服还别上一枚亮得耀眼的校徽。

“如果他再小点，可以带红领巾的。”我心里这句没头没脑的话不知怎么就从口中将“他”改成“你”，然后蹦了出来。他抬起头，盯着我的眼睛，想把我对他的一切审视全部看穿。而我刚刚发现，他扎了领带结。

仙道有点狡猾地问：“你觉得我的打扮怎么样？”

“一只披着狼皮的羊。”我不知哪里来的勇气也不客气地顶了第二句。

仙道摇摇头继续翻开他捧在手上的化学辞典，不理我。

这一段时间，我站在他边上，看这个奇怪的人，当初的动机只是为了在他身上找些缺点，然后连讽带刺地嘲笑这个事实上玩世不恭的家伙。

我们乘的53路车在这时用力颠簸了一下，仙道换了个方向继续看他的书。车上人很少，我很尴尬地站在他身边，不是我不坐，我乘车有个怪习惯就是从来不坐的。仙道的头发一根根用发胶喷过，一绺一绺搭在前额，这很像《篮球飞人》中的仙道，而他的脸很好看，我一直以为“帅”、“酷”这些词都很俗气，尤其是“cool”，所以我用了“好看”这个词，这很对得起仙道。

至于他的身高，好像很高，但他看书时窝在那里，我真的无法知道。

这关于仙道外表的一切都在我心里如数家珍——道过。

这时他开口了：“你的身体遮住了跳跃在我四周的阳光，坐下吧。”



写给我喜欢的第一个男孩子

我摇摇头：“不坐，我不喜欢坐。”

“可你遮住了阳光。我没法看书。”

“那就别看，车上看书很伤眼睛。”

仙道又抬头看看我，站了起来，向后边走去。他的个子真的很高，但他太斯文了，看不出半点仙道的影子。“他一定不打篮球，他只会看书，这身制服很合他。”十六岁的我呆立着胡思乱想，继而随他来到最后排，又遮住了斜射过来很自由的一抹阳光。十六岁的我多么大胆，多么有勇气。“你听见没有，你遮住了阳光，我无法看书了。”“噢，到站了，再见。”我下了车，阳光踊跃地代替了我的位置。我只是隔着窗子看里面的仙道，却惊异地发现刚刚对我恼怒的仙道却一直盯着我，留下一脸灿烂。似乎也留下了我与仙道为期五天的不是初恋的 first love。

第二天，我提前放走了两班早车，等他走近了，看见我狂奔过来后，我才又发现他还是那身制服。“你在等我，是吗？”仙道问我。“嗯，不是，你不要孔雀开屏。”我一脸认真，十六岁的我开起玩笑来并不是面带笑容的。“不，你在等我，我站你身后不远处，看见你放过两班车不时地东张西望，你在等我。”仙道又是那一股玩世不恭的气息。“哪里，我在等恶作剧。我还是想遮住你的阳光，不许你在车上看书。”我边踏上车边头也不回地说。“那么对不起了，我等下一班车。”他用力推了我一下，将我关在那辆车里。可是不久后，仙道自言自语地捧着书在车里说：“难道是她的影子挥不去了？”“是的。”仙道一惊，他看见我完整地站在他面前。“你想甩掉我”，我将身子一挡，阳光退散开了，“我专门在下一站等你的车过来，我在等恶作剧。”这次我盈着笑脸，说明我不是开玩笑。“仙道，你很好看。”我弯下腰俯在他耳边说。十六岁的我有点胆大包天了。仙道脸红了一下，就抬头告诉我：“你更好看。”这话让十六岁的女孩子听起来好舒服，尤其像我这种虚荣心很强烈的女生，而事实上我并不多么漂亮。十七岁的仙道有点嘲笑？还是献媚？我并不在乎。

“我可不可以一直这样遮你的阳光？”第五天早晨我问。“我以后不再乘车了，我还是骑车，你不能遮住我的阳光。”“为什么？”“因为车上有你，而车外则是更让我向往的大学生活，作为比较，后者更让我欣慰。”我有点委屈：“我不



是挡住了阳光才……如果我遮住阳光我会怎样？”我一直跟仙道乘着车，尽管早就过了我的学校。

下车后，仙道拍了拍我的肩，告诉我那个我一直在问的问题，“遮住阳光，你只会逆着光看我，看见我坚定的……背影。”

仙道在最后两个字顿了顿，咬着牙说出来。说完他转身走了，我忽然也很真诚、满足、释然地微笑，看见他的背影在朝阳的跳跃中消失。



写给我喜欢的第一个男孩子

夏日里的最后一朵玫瑰

文/艾 阳

周一从学校领了通知书回来，算是这个暑假的开始，路上骑车和同学计划这段时间的活动，城市上空闷闷地响一下，雨滴跟着落下来。一会儿变得大了，街上的水漫过鞋子，裤子卷得高高的，顶大雨穿过几条街回家，脱衣服，盘腿坐在床上吃东西，像干爽的白棉花一样安逸。经过房子前面的院子，看了左边那幢房子一眼，窗户里面一个女孩苍白的脸在雨水后面模糊不清，那是新来的邻居，还有一对男女好像她父母的样子，都很干净，一尘不染。回到房子里面，母亲留了录音告诉我晚上吃的东西和完毕后必刷的盘子，心里怨怨地说不上一句话，索性想到10元就可填饱肚子的路边摊上搞定晚餐，穿拖鞋，一件大T恤或睡衣。母亲还告诉我替我报了两个补习班，开课时间在周三。谁能说不呢，不为自己，也为了别人。

还习惯在睡觉前看一点书，外面的雨不小，嗒嗒的在玻璃上作响，手里的一本彼得·梅尔的《有关品味》，有趣极了，想为它写一篇书评。邻家的那个女孩在做什么呢，呵，愿雨早些停。

周三在下雨，于是坐公车去。湿淋淋地冲上车捡个地方坐下来，有点儿黑，光线从外面穿过玻璃进来时，变成了蓝色。同座的女孩子看着窗外不动，于是看了她一眼，细且黑的眉毛不像描绘过的，这一点很好，脸色有些苍白，泛着青苹果一样的颜色。

公车停住了。那个女孩子走在前面下车时在阶梯处滑了一下，险些倒下去，我伸出手拉她一把。天啊，她脸红了，她居然脸红了，在身边城市这样的世界里。她慌乱点了一下头，急匆匆地走掉了。

下午学外语。先是一个中年女士戴眼镜在上面讲。外面的雨混乱极了，雨声大起来，下面的声音也大起来。中年女士走了，来了一位老先生接着站在那

里讲。坐在下面的一个跟着一个走掉了。做完笔记，发现还剩下四个蹲在那儿一声不吭地记，便背上东西到隔壁的剧院看彩排。在那里看见公车上那个女孩子在弹钢琴，仍不食烟火的样子，于是坐在那里闭目听。末了，到外面候车，雨不见小，就一边躲雨站着，等了一会儿，见到那个女孩一个人出来，看见我后腴腆地笑了一下。公车里面有点脏，有个人在大口吸烟，且车子封得严严实实。那个女孩子终于在我身边靠窗户的位置上坐下来，打开玻璃，微凉的风吹进来，她额前的头发轻舞着，不时有雨滴飞到我脸上。老是下雨，天暗得特别快，周围一片浓浓的深蓝色，没有星星和月亮，公车在这个城市街道间悄无声息地游走。有时会想念起曾经的玩伴和朋友们，想念分食的糖果，想念倒在床上疯的日子，想念胆小的艾丽丝，又笨又勇敢的梅比，想念漂亮的夏必秋，大表哥高桥，好友艾里森。

下车时雨小了一点，她把手放在头顶咚咚跑进我们左边的那幢房子，原来她就是邻家的那个女孩子。母亲依旧留了录音：晚上吃的在冰箱里，自己动手煮，少看电视早点睡觉，在补习班里做个好学生，不能贪玩，别挨骂。我的脑袋有些乱，感觉自己的世界正被什么一口一口地吃掉，有末日来临无处藏身的悲哀。于是静下心来给在法国和丹麦的艾丽丝与夏必秋发 E-mail，有一些东西无论如何要找个人诉说不可。夏必秋，北欧的七月热吗？你说那儿老是下雨，下雨会让你一直霉下去的。这样很好，我知道这样还是你，没变。这里也下雨，下整整一周呢，还记得我们溜冰的那条街吗？铺天盖地的水。那天，我和同学经过那里时，发现以前老和你斗嘴的地下咖啡座给淹没了，他们的老板躲在街道中心唱歌呢，在那里有时会想起你，想起每天早上你骑单车在后面追我大呼小叫我的名字的样子。还记得你说惟一让你有一点点感动的那些东西吗？我念给你听：花非花，雾非雾，夜半来，天明去，来如春梦几多时，去似朝云无觅处。很漂亮，读着读着，我就会流下泪来。

今天没有下雨，阴。冲到房子外面，邻家的那个女孩子果然在那里候车。她穿着白色上衣，天蓝色的短裙，长发披及肩后。我敢打赌，任何一个男生看见这样的女孩子都会动心。我鼓足勇气向她打了一个招呼，Hi！她没有了昨天的腴腆，笑了一下，Hi！她还是选择了一个靠窗户的位置，我就坐在她身边。外